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一一一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一一一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葉守焯	7	0	100%	本公司於108年股東常會完成第18屆董事改選程序選出董事十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111年6月8日全面改選董事改選前，開會4次，改選後，開會3次。
董事	蘇百煌	7	0	100%	
董事	益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慶源	7	0	100%	
董事	葉宗浩	7	0	100%	
董事	冠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恩平 (新任)	2	0	66.7%	
董事	洪瑞廷 (新任)	2	0	66.7%	
董事	梁龍祥	7	0	100%	
獨立董事	歐宇倫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克武	6	0	85.7%	
獨立董事	宋和業 (新任)	3	0	100%	
董事	蘇恩平 (註1)	4	0	100%	
董事	蘇柏誠 (註1)	4	0	100%	
獨立董事	游能淵 (註1)	4	0	100%	

註1：本公司於111年6月8日全面改選董事，董事蘇恩平、董事蘇柏誠、獨立董事游能淵，三人未連任。

註2：新任董事共三名，分別為董事冠昇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洪瑞廷、獨立董事宋和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請點選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董事會\董事會決議事項"](#)查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重大議案均表贊同，無任何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本公司董事會揭露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至 111.12.31	A. 董事會 B.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A. 董事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B. 個別董事成員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9 年 1 月 10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就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依本辦法進行績效評估。自 109 年起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 (二) 本公司 111 年度評估結果已於 112 年 1 月 6 日提報董事會（委由外部專家團隊執行評估），相關整體評估結果如下，請點選本公司網站：
” [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董事會\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進修情形\結果](#)” 查詢。
- (三) 建議提供董事充足且多元之進修課程，使董事進修時數可達法規建議之時數。
- (四) 自 111 年 8 月起本公司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討論半年報、年報），使其充分了解公司經營決策程序及財務狀況，並藉由雙向資訊交流分享與學習不同產業間經營之異同。

2. 一一一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不適用，本公司已於108年6月24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 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方式採「內部評估」及「外部評估」二種，每年執行一次內部評估，每三年至少一次委由外部專家團隊執行評估。
- 本公司於111年10月委請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外部專家」，董事長為傅文芳)首度執行「外部評估專案」，外部專家非本公司之關係人且過去與本公司並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其專業能力及經驗亦符合外部績效評估之要求。
「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公司」已於111年12月出具董事會效能評估報告。